2024年11月9日 星期六

制作:王敬涛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日报

证券代码:600395 证券简称:盘江股份 编号:临2024-066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11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纪绍思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出席会议的董事经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贵州盘江恒普煤业有限公司与贵州贵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与本议案有关联关系的2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公告(临2024-067)。

会议同意贵州盘江恒普煤业有限公司与贵州贵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售后回租的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租赁标的物为液压支架等生产设备,融资金额为15,500万元,租赁期限3年,最终均以签订的协议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关于为贵州盘江恒普煤业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公告(临2024-068)。

会议同意公司通过金融机构向贵州盘江恒普煤业有限公司提供3亿元额度的委托贷款,用于贵州盘江恒普煤业有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偿还银行贷款本息,并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委托贷款相关事宜。

三、关于为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公告(临2024-068)。

会议同意公司通过金融机构向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提供3亿元额度的委托贷款,用于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偿还银行贷款本息,并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委托贷款相关事宜。

四、关于盘江新能源发电(关岭)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关岭县沙营镇石老虎风电场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公告(临2024-069)。

会议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盘江新能源发电(关岭)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关岭县沙营镇石老虎风电场项目,建设安装容量100MW,总投资55,895.17万元。

五、关于盘江新能源(普定)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普定县猫洞乡余家尖山新民风电场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公告(临2024-069)。

会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盘江新能源(普定)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普定县猫洞乡余家尖山新民风电场项目,建设安装容量100MW,总投资55,623.39万元。

六、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公告(临2024-070)。

根据《公司章程》等规定,由公司董事长提名,经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会议同意聘任刘和平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8日

证券代码:600395 证券简称:盘江股份 编号:临2024-069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新能源发电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项目名称:关岭县沙营镇石老虎风电场项目、普定县猫洞乡余家尖山新民风电场项目,合计建设安装容量200MW。

● 投资金额:上述项目总投资合计111,518.56万元。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贯彻落实国家"双碳"目标政策和省委省政府组建贵州能源集团战略决策部署,抢抓国发〔2022〕2号文件历史机遇,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围绕建设新型综合能源基地,加快布局发展清洁能源,拟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盘江新能源发电(关岭)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关岭县沙营镇石老虎风电场项目,建设安装容量100MW,总投资为55,895.17万元;通过全资子公司盘江新能源(普定)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普定县猫洞乡余家尖山新民风电场项目,建设安装容量100MW,总投资为55,623.39万元。前述项目合计建设安装容量200MW,总投资为111,518.56万元。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11月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盘江新能源发电(关岭)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关岭县沙营镇石老虎风电场项目的议案》《关于盘江新能源(普定)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普定县猫洞乡余家尖山新民风电场项目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2024-066)。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概况

(一)关岭县沙营镇石老虎风电场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关岭县沙营镇石老虎风电场

(2)项目地点:关岭县沙营镇、永宁镇、顶云街道办境内

(3)项目单位:盘江新能源发电(关岭)有限公司

(4)项目规模及内容:项目建设容量100MW,安装20台单机容量5MW的风力发电机组(最终机型及单机容量通过设备招标确定)。

(5)项目总投资:55,895.17万元。

(6)建设工期:计划工期24个月。

(7)年均利用小时数:可行性研究报告年利用小时数为1,748h。

(8)项目手续办理情况:本项目已取得贵州省能源局《关于同意关岭县沙营镇石老虎风电场项目核准的通知》;项目建设用地已取得贵州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关岭县沙营镇石老虎风电场项目用地预审和规划选址的复函》,尚需办理建设用地审批手续;接入系统设计已获得贵州电网公司新能源服务中心审查同意;安评报告已取得专家评审意见,环评、社稳、水保、林地、地灾等专题报告正在办理。

(9)储能配置:按储能政策要求配置10%/2h储能装置。

(10)财务评价指标:根据项目可研报告,按20年经营期平均上网电价0.3515元/kW?h、年均利用小时1,748h、贷款利率3.5%等指标测算,预计本项目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为9.11%,资本金净利润率为8.28%,项目投资回收期为13.29年(含建设期)。

2.项目投资主体情况

(1)公司名称:盘江新能源发电(关岭)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22年9月28日

(3)注册资本:53,106万元

(4)法定代表人:张学喜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水力发电;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6)股权结构:公司持股比例为85%,关岭兴关工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5%。

(7)财务状况:截至2024年9月30日,盘江新能源发电(关岭)有限公司资产总额309,119.90万元,负债总额241,472.19万元,净资产67,647.70万元。2024年1-9月,盘江新能源发电(关岭)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7,075.98万元,净利润12,541.7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普定县猫洞乡余家尖山新民风电场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普定县猫洞乡余家尖山新民风电场

(2)项目地点:普定县境内

(3)项目单位:盘江新能源(普定)有限公司

(4)项目规模及内容:项目建设容量100MW,安装20台单机容量5MW的风力发电机组(最终机型及单机容量通过设备招标确定)。

(5)项目总投资:55,623.39万元。

(6)建设工期:计划工期24个月。

(7)年均利用小时数:可行性研究报告年利用小时数为1,720h。

(8)项目手续办理情况:本项目已取得贵州省能源局《关于同意普定县猫洞乡余家尖山新民风电场项目核准的通知》;项目建设用地已取得贵州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普定县猫洞乡余家尖山新民风电场项目用地预审的复函》,尚需办理建设用地审批手续;接入系统设计已获得贵州电网公司新能源服务中心审查同意;安评报告已取得专家评审意见,环评、社稳、水保、林地、地灾等专题报告正在办理。

(9)储能配置:按贵州省储能政策要求配置10%/2h储能装置。

(10)财务评价指标:根据项目可研报告,按20年经营期平均上网电价0.3515元/kW?h、年均利用小时1,720h、贷款利率3.5%等指标测算,预计本项目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为9.26%,资本金净利润率为8.74%,项目投资回收期为13.45年(含建设期)。

2.项目投资主体情况

(1)公司名称:盘江新能源(普定)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22年10月8日

(3)注册资本:4,000万元

(4)法定代表人:张学喜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水力发电;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7)财务状况:截至2024年9月30日,盘江新能源(普定)有限公司资产总额18,740.39万元,负债总额40.39万元,净资产18,70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一)符合公司发展需要

本次投资项目符合国家"双碳"目标和新能源发展政策,是公司在安顺市建设"风光火储"多能互补一体化项目的重要组成部分,项目建设将与公司盘江普定燃煤发电项目实现多能互补,有利于公司建设新型综合能源基地,提高公司能源安全保障水平和清洁能源供应能力,进一步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二)具备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根据项目可研报告,各项目的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均高于基准内部收益率,项目财务评价可行。上述项目全部建成后,预计每年可节约标煤10.576万吨,减排二氧化碳28.572万吨、二氧化硫28.71吨、氮氧化物46.05吨,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四、对外投资风险分析

(一)政策风险

本项目接入系统执行贵州省能源局提出的"先建先接"工作原则,评审意见仅明确项目拟接入电网的技术方案,不能作为项目占据电网接入间隔、输电通道等使用,后续还需取得电网接入资源批复或重新开展接入系统论证。本项目尚需办理正式建设土地批复手续,存在项目用地审批政策、新能源配套储能政策变化的可能,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项目投资主体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办理完善手续,加强与政府部门沟通协调,及时采取应对措施。

(二)经营风险

由于风力发电机组等设备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可能存在工程物资及建设费用上涨、建设成本超预算的风险。风电项目距离地面较高,如遇凝冻、雷暴等人为或自然灾害,可能对风电场项目造成破坏,可能造成风电利用小时数不能达到预期,导致项目发电量和收益等不及预期。公司将督促项目投资主体加强项目建设管理,努力提高项目建设质量,重视项目的运营维护,切实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8日

证券代码:600395 证券简称:盘江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2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8日(星期一)上午0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1日(星期一)至11月15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邮箱pj600395@163.com进行提问。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4年10月26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情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1月18日上午09:00-10: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指标等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8日上午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1名独立董事。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11月18日上午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1日(星期一)至11月15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邮箱pj600395@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858-3703046

邮箱:pj600395@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8日

证券代码:600395 证券简称:盘江股份 编号:临2024-068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贷款对象:贵州盘江恒普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普公司")、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依公司")。

● 委托贷款金额和期限等:委托贷款金额6亿元,其中恒普公司3亿元,马依公司3亿元。委托贷款期限均为一年。委托贷款利率均为LPR1Y。

一、委托贷款事项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为满足恒普公司和马依公司资金需求,公司拟通过金融机构向恒普公司和马依公司分别提供3亿元额度的委托贷款,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和偿还银行贷款本息,委托贷款期限均为1年,委托贷款利率均为LPR1Y,并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委托贷款相关事宜。

(二)本次交易事项决策程序

2024年11月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贵州盘江恒普煤业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和《关于为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2024-066)。

二、委托贷款对象基本情况

(一)贵州盘江恒普煤业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贵州盘江恒普煤业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09年1月19日

3.注册资本:87,520.89万元

4.法定代表人:王明仲

5.主营业务:煤炭开采与销售。

6.股权结构:公司持股比例为90%,贵州省煤田地质局持股10%。

7.财务状况:截至2024年9月30日,恒普公司资产总额220,814.99万元,负债总额182,123.56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38,691.43万元;2024年1-9月,恒普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655.43万元,净利润-17,22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09年1月19日

3.注册资本:15.2亿元

4.法定代表人:张家红

5.主营业务:煤炭开采与销售。

6.股权结构:公司持股比例为73.51%,贵州粤黔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持股20.42%,贵州省煤田地质局持股6.07%。

7.财务状况:截至2024年9月30日,马依公司资产总额370,351.60万元,负债总额307,692.28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62,659.32万元;2024年1-9月,马依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88.19万元,净利润-16,380.35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委托贷款主要内容

公司拟通过金融机构向恒普公司和马依公司分别提供3亿元额度的委托贷款,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和偿还银行贷款本息,委托贷款期限均为1年,委托贷款利率均为LPR1Y,并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委托贷款相关事宜。

四、委托贷款存在的风险及解决措施

1.公司将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审慎开展上述委托贷款项目,有利于保证子公司正常的资金需求和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2.恒普公司和马依公司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可以随时关注前述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对其还款情况进行监控,能够较好的控制委托贷款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提供委托贷款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委托贷款余额为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7.89%,委托贷款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无逾期未收回金额。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8日

证券代码:600395 证券简称:盘江股份 编号:临2024-071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11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吴黎女士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5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5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出席会议的监事经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贵州盘江恒普煤业有限公司与贵州贵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贵州盘江恒普煤业有限公司与贵州贵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系贵州盘江恒普煤业有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会议同意该议案。

二、关于为贵州盘江恒普煤业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通过金融机构向贵州盘江恒普煤业有限公司提供3亿元额度委托贷款,用于贵州盘江恒普煤业有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偿还银行贷款本息,并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委托贷款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会议同意该议案。

三、关于为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通过金融机构向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提供3亿元额度委托贷款,用于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偿还银行贷款本息,并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委托贷款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会议同意该议案。

特此公告。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1月8日

证券代码:600395 证券简称:盘江股份 编号:临2024-067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盘江恒普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普公司")拟与贵州乌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贵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金租赁")通过售后回租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15,500万元,租赁期限3年,最终均以签订的协议为准。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贵金租赁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公司过去12个月未与贵金租赁进行交易,未与其他不同关联人进行与本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拓宽融资渠道,满足恒普公司资金需求,恒普公司拟与贵金租赁通过售后回租的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15,500万元,租赁期限3年(最终均以签订的协议为准)。

二、交易各方基本情况

(一)贵州盘江恒普煤业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贵州盘江恒普煤业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09年1月19日

3.注册资本:87,520.89万元

4.法定代表人:王明仲

5.主营业务:煤炭开采与销售、煤化工产品销售、煤矿用品生产销售。

6.股权结构:公司持股比例为90%,贵州省煤田地质局持股10%。

7.财务状况:截至2024年9月30日,恒普公司资产总额220,814.99万元,负债总额182,123.56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38,691.43万元;2024年1-9月,恒普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655.43万元,净利润-17,22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贵州贵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贵州贵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4年12月30日

3.注册资本:10亿元

4.法定代表人:吴汝康

5.主营业务: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与融资租赁和租赁业务相关的租赁物购买、残值处理与维修,接受租赁保证金、租赁交易等咨询;转让与受让融资租赁或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6.股权结构:贵州乌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持股70%,贵州乌江能源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持股30%。

7.财务状况:截至2024年9月30日,贵金租赁资产总额83,829万元,负债总额18,236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65,593万元;2024年1-9月,贵金租赁实现营业收入2,455万元,净利润1,038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贵金租赁为贵州乌江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乌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贵金租赁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融资租赁方案主要内容

1.出租人:贵州贵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承租人:贵州盘江恒普煤业有限公司

3.租赁形式:售后回租

4.租赁本金:15,500万元

5.租赁期限:36个月

6.租赁还款方式:等额本金

7.资金用途:用于恒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流动性补充及支付液压支架等生产设备款。

8.租赁标的物:液压支架、刮板输送机等生产设备。

以上事项均以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恒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主要是通过盘活资产,以满足恒普公司的资金需求,有利于恒普公司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本次恒普公司通过售后回租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不会影响租赁标的物的正常使用,且回购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本次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4年11月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贵州盘江恒普煤业有限公司与贵州贵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会议认为:贵州盘江恒普煤业有限公司与贵州贵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系贵州盘江恒普煤业有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拓宽融资渠道,满足资金需求;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会议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审议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2024年11月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贵州盘江恒普煤业有限公司与贵州贵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与本议案有关联关系的2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详见公司公告:临2024-066)。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8日

证券代码:600395 证券简称:盘江股份 编号:临2024-070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秘书辞职情况

近日,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李焕平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李焕平先生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李焕平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辞任董事会秘书后,李焕平先生将继续在公司担任总法律顾问兼任法律事务部部长职务。

公司董事会对李焕平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期间为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健康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聘任董事会秘书情况

2024年11月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2024-066),经公司董事长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会议同意聘任刘和平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8日

附件:

董事会秘书刘和平先生简历

刘和平先生:男,汉族,1982年7月出生,湖北仙桃人,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2006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贵州盘江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副处长,贵州盘江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办公室(办公室)副主任,贵州盘江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办公室(办公室)副主任、巡察办公室主任,贵州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巡察办公室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证券代码:600416 证券简称:湘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4临-037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11月8日,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陈鸿鹏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到龄退休,陈鸿鹏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陈鸿鹏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和公司经营正常运作。陈鸿鹏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陈鸿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100股,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陈鸿鹏先生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陈鸿鹏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233 证券简称:大参林 公告编号:2024-109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解除质押人:公司控股股东之一柯金龙先生

●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4,562,144股

● 本次解除质押占比:占柯金龙先生持有股份数的6.34%,占公司总股本的1.28%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

2024年11月8日,公司收到相关通知,柯金龙将其质押的部分股份14,562,144股解除质押,并已完成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柯金龙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14,562,144
占其所持有股份比例(%)	6.34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28
解质时间	2024年11月7日
持股数量(股)	229,631,849
持股比例(%)	20.1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61,28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有股份比例(%)	26.6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38

二、控股股东的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柯云峰	242,591,847	21.3	0	0	0	0	0	0	0	0
柯金龙	229,631,849	20.16	75,842,144	61,280,000	26.69	5.38	0	0	0	0
柯康保	178,192,742	15.65	87,000,000	87,000,000	48.82	7.64	0	0	0	0
柯 舟	41,011,200	3.6	17,500,000	17,500,000	42.67	1.54	0	0	0	0
邹朝珠	10,382,045	0.91	0	0	0	0	0	0	0	0
梁小玲	9,822,243	0.86	0	0	0	0	0	0	0	0
柯秀容	9,704,736	0.85	0	0	0	0	0	0	0	0
王春婵	8,032,320	0.71	0	0	0	0	0	0	0	0
合计	729,368,982	64.04	180,342,144	165,780,000	22.73	14.56	0	0	0	0

注:以上所有表格中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特此公告。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9日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24-056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孙公司被查封及所涉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概况

深圳市熠辉达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熠辉达")因合同纠纷向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并表企业深圳市赛格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格新城市")提起诉讼,法院一审判决驳回熠辉达诉讼请求,一审判决后,熠辉达提起上诉,法院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熠辉达不服二审判决,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2日、2023年3月31日、2024年1月3日、2024年6月27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孙公司房产被查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关于控股孙公司被查封及所涉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关于控股孙公司被查封及所涉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关于控股孙公司被查封及所涉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二、进展情况

近日,赛格新城市收到了由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4)粤民申9237号,裁定如下:

驳回熠辉达的再审申请。

三、上述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熠辉达再审申请被驳回,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不会造成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4)粤民申9237号。

特此公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9日

股票代码:000932 股票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24-51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7月29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天健事务所《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

天健事务所原委派郑生军、周毅作为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因天健事务所内部工作调整,郑生军不再为公司提供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并委派刘钢跃作为签字会计师继续完成相关工作,变更后的签字会计师为刘钢跃、周毅。

二、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信息

刘钢跃,199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1年11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自2001年11月开始在天健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了海顺新材、岳阳林纸、湖南投资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刘钢跃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纪律处分。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1、天健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

2、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执业证照及人员基本信息。

特此公告。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8日

证券代码:000576 证券简称:甘化科工 公告编号:2024-61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11月8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郝宏伟先生的辞职报告,郝宏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郝宏伟先生将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郝宏伟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等产生重大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郝宏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及董事会对郝宏伟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193 证券简称:创兴资源 公告编号:2024—054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被立案调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今日从控股股东浙江华侨实业有限公司获悉并向公安机关核实,公司实际控制人余增云因涉嫌集资诈骗,被杭州市公安局上城区分局认为符合刑事立案标准,已被立案调查。

余增云未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管职务,其被立案调查事项与公司无关。公司经营管理情况正常。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提示相关风险。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8日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 编号:临2024-72号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控股股东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东阳光实业")持有本公司股份576,596,08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13%;截至本次股份解质押完成后,深圳东阳光实业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499,798,054股,占其持股数量的86.68%。

● 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药业股份")持有本公司股份545,023,3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08%;截至本次股份质押完成后,宜昌药业股份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501,80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92.07%。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累计质押股数数量为499,798,054股,占其持股数量的86.68%;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数数量为1,142,779,141股,占合计持股数量比例为73.87%。

一、本次股份解质押及质押基本情况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深圳东阳光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宜昌药业股份的通知,获悉深圳东阳光实业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股进行了解质押,宜昌药业股份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股进行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解质押的进本情况

股东名称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押股数	30,0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2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0%
解质押时间	2024年11月6日
持股数量	576,596,089股
持股比例	19.13%
剩余被质押股数	499,798,054股
剩余被质押股数占其所持有股份比例	86.68%
剩余被质押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6.58%

深圳东阳光实业本次解质押的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未来如有变动,深圳东阳光实业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否	15,000,000股	否	否	2024年11月7日	办理完股票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东莞农商行总行	2.75%	0.50%	用于生产经营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者其他保障用途。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东阳光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76,596,089	19.13	529,798,054	499,798,054	86.68	16.58	0	0	0	0
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45,023,350	18.08	486,800,000	501,800,000	92.07	16.65	0	0	0	0
重庆元素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元素沅溱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50,693,800	5.00	0	0	0.00	0.00	0	0	0	0
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128,058,819	4.25	76,181,087	76,181,087	59.49	2.53	0	0	0	0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1,049,160	3.02	65,000,000	65,000,000	71.39	2.16	0	0	0	0
深圳纽富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纽富斯雪宝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5,605,000	1.84	0	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1,547,026,218	51.33	1,157,779,141	1,142,779,141	73.87	37.92	0	0	0	0

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深圳东阳光实业未来半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累计15,588.94万股,占其所持股份的27.04%,占公司总股本的5.17%,对应融资余额172,000.00万元;一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累计32,766.02万股,占其所持股份的56.83%,占公司总股本的10.87%,对应融资余额361,718.62万元。具体以实际办理股票解除质押登记情况为准。

宜昌药业股份未来半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累计17,230.0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的31.61%,占公司总股本的5.72%,对应融资余额182,296.00万元;一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累计38,280.0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的70.24%,占公司总股本的12.70%,对应融资余额452,826.33万元。具体以实际办理股票解除质押登记情况为准。

深圳东阳光实业及宜昌药业股份资信状况良好,还款来源包括经营性收入、投资收益及其他收入等,具备充足的资金偿还能力。

2、深圳东阳光实业及宜昌药业股份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深圳东阳光实业及宜昌药业股份上述股份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深圳东阳光实业及宜昌药业股份上述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2)截至目前,上述质押未有出现引发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风险的情形,亦不会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的实质性因素,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影响,公司董事会成员不会因此产生变动,对公司的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不产生影响。

(3)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者其他保障用途。

特此公告。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9日

证券代码:688092 证券简称:爱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4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1日(星期四)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1日前访问网址 https://eseb.cn/1j9nPLiiakg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4年11月21日(星期四)10:00-11: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1日(星期四)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方云科先生

董事会秘书:石鑫女士

财务负责人:戴凌胜先生

独立董事:王方明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1日(星期四)10:00-11: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j9nPLiiakg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1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571-86609578

邮箱:office@iechosoft.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9日

证券代码:688065 证券简称:凯赛生物 公告编号:2024-061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8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意见的通知》。具体意见如下: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本所将在履行相关程序并收到你公司申请文件后提交中国证监会注册。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1月9日